

日知錄集釋五種・菰中隨筆上

明顧炎武撰

清黃汝成集釋

日知錄集釋五種
菰中隨筆

三十二卷

序一卷
目次一卷

上冊
序目次
正書卷一至卷十九

世界書局

日知錄集釋五種 / (明)顧炎武撰;(清)黃汝成集釋.
菰中隨筆

--一版.--臺北市：

世界，2012.04 印刷

冊；公分（中國文化經典，哲學叢書）

ISBN：978-957-06-0486-3（全套：平裝）

1.日知錄 2.注釋

071.7

101007516

〈中國文化經典 哲學叢書〉

日知錄集釋五種・菰中隨筆上

220-
0085

著者 / (明)顧炎武(清)黃汝成等撰

發行人 / 閻初

發行者 / 世界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登記證 /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〇九三一號

地址 /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九號

電話 / (〇二)一三一 一三一 三八三四

傳真 / (〇二)一三三二 一七九六三

網址 / www.worldbook.com.tw

劃撥帳號 / 〇〇〇五八四三七 世界書局

出版日期 / 二〇一二年八月一版十刷

定價 / 台幣一四〇〇元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敘

敘曰自明體達用之學不修。僞生鉅材。日事纂述。而鴻通瓌異之資。遂率墮敗於詞章。訓詁襲續破碎之中。漢時經術修明。賢哲著書大都採擇傳記百家論說時政。與己志而已。魏晉已降。著錄始廣。唐以後遂歧分爲數家。其善者自典章經制文物度數。以及佛老之書。徵裔之迹。莫不明其因革損益巨細本末。號稱繁博。然求其坐而言可起而行。修諸身心。達於政事者。不數覩焉。崑山顧亭林先生。質敏而學勤。誼醇而節峻。出處貞亮。固已合於大賢。雖遭明末喪亂。遷徙流離。而撰述不廢。先後成書二百餘卷。閱廓輿蹟。咸職體要。而智力尤瘁者此也。其言經史之微文大義。良法善政。務推禮樂德刑之本。以達質文否泰之遷嬗。鏘鏘其理。會通其旨。至於賦稅田畝。職官選舉。錢幣權量。水利河渠。漕運鹽鐵。人材軍旅。凡關家國之制。皆洞悉其所由盛衰利弊。而慨然著其化裁通變之道。詞尤切至明白。其餘考辨亦極賅洽。易曰。言天下之至賾。而不可惡也。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又曰。困者德之辨也。傳曰。仁人之言其利溥哉。豈非善成其鴻通瓌異之資。而畢出於體用焉哉。元明諸儒。其流失喜空言心性。凡講說經世之事者。則又迂執寡要。先生因時立言。頗綜覈名實。意雖救偏。而議極峻正。直俟諸百事不惑。而使天下曉然於儒術之果可尊信者也。汝成鑽筆是書。屢易寒暑。又得潘檢討刪飾元本。閩徵君沈鴻博錢宮詹楊大令四家校本。先生討論既賅。不能無少少滲漏。四家引申辯證。亦得失互見。然實爲是書羽翼也。用博采諸家疏說傳注名物古制時務者。條比其下。伏處海濱。見聞疏陋。又耆碩著書富遂。而義無可附。則亦闕諸。竊慮踳駁有踳簡略。嗚呼。學識遠不逮先生毛髮。而欲以微埃涓流。上益海岱之崇深。抑愚且妄矣。然先生之體用具在。學者循其唐塗。以窺賢聖制作之精。則區區私淑之心。識少之指。或不重爲世所詬病者矣。書凡三十二卷。篇帙次第。略不改易。集釋條目。諸賢名氏里爵。具列於後。而輒著其大指於篇。

先生著述閎通。是書理道尤博。學術政治。皆綜隆替。視彼駁言。奚啻瓶智。自康熙三十四年。吳江潘檢討刻於閩

中。流行既久。刊刷多譌。潛邱諸君。皆有斟正。今茲集釋。卽緣爲權輿。復廣加鈎析。脫字既增。謬文亦削。諸君別著。論纂雖殊。指意可併。則亦附諸。至先生所纂金石文字記。山東考古錄。石經考。五經同異。音學五書。郡國利病書。亭林詩文集。菰中隨筆等書。凡藉參稽。亟爲決釋。若異徑庭。不引詒訓。至漢唐及明經史傳記諸子雜家。皆先生博綜穿穴。茲更無事駢枝。凡所稱引。率斷自先生同時及後賢所述。先生問學浩博。論說深遠。專綜大綱。或忘識小。諸家辨駁。其無關閎旨者。勿論。間有異同。轉滋歧舛。用援繁詁禮經。顏注漢史之例。拾遺无文。參以私測。更列衆言。加之融釋。諸經訓纂。衆史傳志。其文可互通者。悉隨先生所錄疏明。至義類所觸。或據實略虛。或舍新徵舊。又逸書別史諸子百家。分見少殊。援引斯異。亦隨所列之文。所據之本。略事鈎甄。以祛舛滯。

先生負經世之志。箸資治之書。舉措更張。言尤慨切。第世異盛衰。則論貴參伍。求棟買穀。何殊區霧。爰竭顛愚。略疏偏激。不爲掉罄。間陳一孔。雖會幾深。終慙和繆。又先生留心時務。奏議文書。事關利害。皆入簡編。今有發明。廣爲采廁。著書誠尙雅訓。立說亦爭要領。或節錄其篇。或咸登其論。理勢恐失其真。辭氣多仍其筆。亦準全書。惟求實事。至於詞原曲喻。隱多未正。既輒舛馳。闕疑云爾。

世嬗歲遷。學者輩出。參考古今。蔚成宏傑。其論治體要道經術文章。器識雖殊。穿井則一。間著名理。有出先生論述外者。既綜疏列。至於考證諸家。意主搜羅。凡所引稱。時至繳繞。今入注文。但取證明。奚事炫博。輒加刪節。歸諸簡覈。若語有繁略。理無醇疵。既列其凡。不廣附麗。

疏說既繁。主名難一。氏族不署。淆舛易滋。然或同籍系。罔辨纂言。既異存亡。須分著錄。始輯注文。但稱某氏。惟氏同則殊以官。諡同則加以地。其他區異。惜亦準斯。至同時材哲。則概著其名。事取標題。義無軒輊。第上相位崇。守士分別。兼獲師承。宜謹書策。少變其文。復同前例。叔重解字。引賈逵之說。書官以尊。康成治詩。重毛公之賢。稱箋自下。爰式先儒。用慎操翰。

潘氏耒。字次耕。吳江人。康熙間舉博學鴻詞。官檢討。元刪。錄本通行刊本。

閻氏若璩。字百詩。太原人。康熙間舉博學鴻詞。元校本。

楊氏名宇。字簡在。江陰人。拔貢生。官知縣。元校本。

沈氏彤。字冠雲。吳江人。乾隆初舉博學鴻詞。元校本。

錢氏大昕。字曉徵。嘉定人。官少詹事。元校本。

談氏允厚。字厚臣。嘉定人。

胡氏承諾。字君信。一字石莊。石門人。舉人。

王處士錫闡。字寅旭。吳江人。

張氏爾岐。字稷若。濟陽人。

陸氏世儀。字道威。太倉人。

唐氏甄。字鑄萬。夔州人。舉人。官知縣。

陸清獻隴其。字稼書。平湖人。進士。官御史。從祀廟庭。

魏鴻博禧。字冰叔。寧都人。康熙間舉博學鴻詞。

李文貞光地。字晉卿。安溪人。官大學士。

徐司寇乾學。字原一。崑山人。進士。

朱檢討彝尊。字錫鬯。秀水人。康熙間舉博學鴻詞。

慕氏天顏。字鶴鳴。靜寧人。進士。官漕運總督。

儲大令方慶。字廣期。宜興人。進士。

嚴大儀虞惇。字寶成。常熟人。進士。

姜氏宸英。字西溟。慈溪人。官編修。

方侍郎苞。字靈皋。桐城人。進士。

惠侍讀士奇。字天牧。吳縣人。進士。

任氏源祥。字王谷。宜興人。

王給事命岳。字伯咨。晉江人。

陳氏啓源。字長發。吳江人。

梅氏文鼎。字定九。宣城人。

臧氏琳。字玉林。武進人。

邱氏嘉穗。字秀瑞。浙江人。舉人。

陳庶子璽鶴。字介石。安溪人。

楊編修繩武。字文叔。吳縣人。

顧司業棟高。字復初。無錫人。

陳文恭宏謀。字汝咨。臨桂人。官大學士。

陳總兵倫炯。字資齋。同安人。

曹給事一士。字諤庭。上海人。進士。

汪氏師韓。字抒懷。錢塘人。官編修。

柴氏紹炳。字虎臣。仁和人。

謝中丞敏。字肅齋。武進人。

陳通政兆崙。字句山。錢塘人。乾隆初舉博學鴻詞。庶占士。

全氏祖望。字紹衣。鄞縣人。乾隆初舉博學鴻詞。

陳鴻博。字中。字和叔。吳縣人。乾隆初舉。

徐鴻博。字文靖。字位山。當塗人。乾隆初舉。

喬氏光烈。字敬亭。上海人。進士。官巡撫。

裘文達。字曰修。字叔度。新建人。進士。官尙書。

宮氏獻瑤。字瑜卿。安溪人。官洗馬。

王方伯。字太岳。字芥子。定興人。進士。

姚氏範。字南青。桐城人。官編修。

江氏永。字慎修。婺源人。

盧氏文昭。字紹弓。餘姚人。侍講學士。

陸中丞。字燿。字青來。吳江人。舉人。

莊侍郎。字存與。字方耕。武進人。進士及第。

王氏鳴盛。字鳳喈。嘉定人。光祿寺卿。進士及第。

黃氏中堅。字震生。吳縣人。

戴氏震。字東原。休寧人。庶吉士。

趙氏翼。字雲崧。陽湖人。貴西兵備道。進士及第。

姚刑部。字姬傳。桐城人。進士。

柴御史。潮生。

胡御史。蛟齡。

楊侍郎。永斌。

王上舍。應奎。字柳南。常熟人。

孫氏志祖。字頤。谷仁和人。進士。官御史。

惠氏棟。字定宇。侍讀子。

鳳氏韶。字德隆。江陰人。歲貢生。

朱氏澤澐。字止泉。寶應人。

錢徵士。大昭。字晦之。嘉定人。嘉慶初舉孝廉方正。

梁氏玉繩。字曜北。錢塘人。

汪明經。字容甫。江都人。

劉學博。台拱。字端臨。寶應人。

莊大令。述祖。字葆琛。陽湖人。進士。

莊氏綬。字卿。大令子。

錢學博。塘。字岳源。嘉定人。進士。

洪氏亮吉。字稚存。陽湖人。官編修。

陸氏馥。字未谷。曲阜人。進士。官知縣。

孫兵備。星衍。字淵如。陽湖人。進士及第。

凌氏廷堪。字次仲。歙人。進士。官教授。

雷氏學溟。字介庵。直隸通州人。進士。

張大令。雲璈。字仲雅。錢塘人。舉人。

陳同知斌。字白雲。德清人。進士。

程方伯含章。字月川。景南人。舉人。巡撫左遷布政使。

劉氏逢祿。字申受。武進人。進士。官禮部主事。

陸學博珣。字子劭。嘉定人。

管氏同。字異之。上元人。舉人。

沈明經。字啓大。嘉定人。

劉明經。字孟塗。桐城人。

嚴氏如煜。字樂園。溇浦人。孝廉方正。官按察使。

沈學博欽韓。字文起。舉人。吳縣人。

阮閣部元。字伯元。儀徵人。今官協辦大學士。雲貴總督。

陶宮保樹。字雲汀。安化人。進士。今官兵部尙書。兩江總

督。

方東樹。字植之。桐城人。

姚大令瑩。字石甫。桐城人。進士。今官江蘇知縣。

周濟。字保緒。荊溪人。進士。今官教授。

魏源。字默深。邵陽人。舉人。今官內閣中書。

張生洲。字淵甫。吳江人。舉人。今官教諭。

謝占壬。字口口。寧波人。

施彥士。字樸齋。崇明人。舉人。今官知縣。

徐璈。字六襄。桐城人。進士。今官知縣。

左暄。字春谷。涇縣人。
道光十四年五月嘉定後學黃汝成敘錄

初刻日知錄自序

炎武所著日知錄。因友人多欲鈔寫。患不能給。遂於上章闢茂之歲。刻此八卷。歷今六七年。老而益進。始悔向日學之不博。見之不卓。其中疏漏。往往而有。而其書已行於世。不可掩。漸次增改。得二十餘卷。欲更刻之。而猶未敢自以爲定。故以先舊本質之同志。蓋天下之理無窮。而君子之志於道也。不成章不達。故昔日之得。不足以爲矜。後日之成。不容以自限。若其所欲明學術。正人心。撥亂世。以興太平之事。則有不盡於是刻者。須絕筆之後。藏之名山。以待撫世宰物者之求。其無以是刻之陋而棄之。則幸甚。

又與人書十

嘗謂今人纂輯之書。正如今人之鑄錢。古人采銅於山。今人則買舊錢。名之曰廢銅。以充鑄而已。所鑄之錢。既已羸惡。而又將古人傳世之寶。春剝碎散。不存於後。豈不兩失之乎。承問日知錄又成幾卷。蓋期之以廢銅。而某自別來一載。早夜誦讀。反復尋究。僅得十餘條。然庶幾采山之銅也。

又與人書二十五

君子之爲學。以明道也。以救世也。徒以詩文而已。所謂雕蟲篆刻。亦何益哉。某自五十以後。篤志經史。其於音學。深有所得。今爲五書。以續三百篇以來久絕之傳。而別著日知錄。上篇經術。中篇治道。下篇博聞。共三十餘卷。有王者起。將以見諸行事。以躋斯世於治古之隆。而未敢爲今人道也。向時所傳刻本。乃其緒餘耳。

又與潘次耕書

日知錄再待十年。如不及年。此年字。如不復年之年。則以臨終絕筆爲定。彼時自有受之者。而非可預期也。

又與楊雪臣書

向者日知錄之刻。謬承許可。比來學業稍進。亦多刊改。意在撥亂滌汙。法古用夏。啓多聞於來學。待一治於後王。

自信其書之必傳。而未敢以示人也。

又與友人論門人書

所著日知錄三十餘卷。平生之志與業。皆在其中。惟多寫數本以貽之同好。庶不爲惡其害己者之所去。而有王者起。得以酌取焉。其亦可以畢區區之願矣。

原序

有通儒之學。有俗儒之學。學者將以明體適用也。綜貫百家。上下千載。詳考其得失之故。而斷之於心。筆之於書。朝章國典。民風土俗。元元本本。無不洞悉。其術足以匡時。其言足以救世。是謂通儒之學。若夫雕琢辭章。綴輯故實。或高談而不根。或勦說而無當。淺深不同。同爲俗學而已矣。自宋迄元。人尙實學。若鄭漁仲。王伯厚。魏鶴山。馬貴與之流。著述具在。皆博極古今。通達治體。曷嘗有空疏無本之學哉。明代人才輩出。而學問遠不如古。自其少時。鼓篋讀書。規模次第。已大失古人之意。名成年長。雖欲學而無及。間有豪雋之士。不安於固陋。而思蘄焉自見者。又或探其華而棄其實。識其小而遺其大。若唐荆川。楊用修。王弇州。鄭端簡。號稱博通者。可屈指數。然其去古人有間矣。崑山顧寧人先生。生長世族。少負絕異之資。潛心古學。九經諸史。略能背誦。尤留心當世之故。實錄奏報。手自鈔節。經世要務。一一講求。當明末年。奮欲有所自樹。而迄不得試。窮約以老。然憂天閔人之志。未嘗少衰。事關民生國命者。必窮源溯本。討論其所以然。足跡半天下。所至交其賢豪長者。考其山川風俗疾苦利病。如指諸掌。精力絕人。無他嗜好。自少至老。未嘗一日廢書。出必載書數簏。自隨。旅店少休。披尋搜討。曾無倦色。有一疑義。反覆參考。必歸於至當。有一獨見。援古證今。必暢其說而後止。當代文人才士甚多。然語學問。必斂衽推顧先生。凡制度典禮。有不能明者。必質諸先生。陸文軌事有不知者。必徵諸先生。先生手畫口誦。探源竟委。人人各得其意去。天下無賢不肖。皆知先生爲通儒也。先生著書不一種。此日知錄。則其稽古有得。隨時劄記。久而類次成書者。凡經義史學。官方吏治。財賦典禮。輿地藝文之屬。一一疏通其源流。考正其謬誤。至於歎禮教之衰遲。傷風俗之頹敗。則古稱先。規切時弊。尤爲深切著明。學博而識精。理到而辭達。是書也。意惟宋元名儒能爲之。明三百年來。殆未有也。素少從先生游。嘗手授是書。先生沒。復從其家求得手藁。較勘再三。繕寫成帙。與先生之甥刑部尙書徐公健庵。大學士徐公立。齋謀刻之。而未果。二公繼沒。未念是書不可以無傳。攜至閩中。年友汪悔齋。贈以

買山之資。舉昇建陽丞葛受箕。鳩工刻之。以行世。嗚呼。先生非一世之人。此書非一世之書也。魏司馬朗復井田之議。至易代而後行。元虞集京東水利之策。至異世而見用。立言不爲一時。錄中固已言之矣。異日有整頓民物之責者。讀是書而憬然覺悟。採用其說。見諸施行。於世道人心。實非小補。如第以考據之精詳。文辭之博辨。歎服而稱述焉。則非先生所以著此書之意也。

康熙乙亥仲秋門人潘耒拜述

日知錄目次

愚自少讀書。有所得。輒記之。其有不合。時復改定。或古人先我而有者。則遂削之。積三十餘年。乃成一編。取子夏之言。名曰日知錄。以正後之君子。東吳顧炎武。

卷一

三易	一	不遠復	八	鴻漸於陸	一一
重卦不始文王	二	不耕穫不菑畲	八	君子以永終知敝	一二
朱子周易本義	二	天在山中	八	鳥焚其巢	一三
卦爻外無別象	四	罔孚裕无咎	八	巽在牀下	一三
卦變	五	有孚于小人	九	翰音登於天	一三
互體	五	損其疾使遄有喜	九	山下有雷小過	一三
六爻言位	五	上九弗損益之	九	山有雷小過	一三
九二君德	六	利用爲依遷國	九	妣	一三
師出以律	六	姤	九	東鄰	一四
既雨既處	六	包无魚	一〇	游魂爲變	一四
武人爲于大君	六	以杞包瓜	一〇	通乎晝夜之道而知	一五
自邑告命	七	己日	一〇	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	一五
成有渝无咎	七	政命吉	一一	形而下者謂之器	一五
童觀	七	艮其限	一一	垂衣裳而天下治	一五
				過此以往未之或知也	一六
				困德之辨也	一六

凡易之情	一六	允征	三〇	汝其敬識百辟享	三七
易逆數也	一六	惟元祀十有一月	三〇	惟爾王家我適	三八
說卦雜卦互文	一七	西伯戡黎	三一	王來自奄	三八
兌爲口舌	一七	少師	三一	建官惟百	三八
序卦雜卦	一八	殷紂之所以亡	三一	司空	三九
晉書也明夷誅也	一八	武王伐紂	三一	顧命	三九
孔子論易	一八	泰誓	三三	矯虔	四一
七八九六	一九	百姓有過在予一人	三四	罔中于信以覆詛盟	四一
卜筮	二〇	王朝步自周	三四	文侯之命	四二
卷二		大王王季	三四	秦誓	四三
帝王名號	二一	彝倫	三五	古文尙書	四三
九族	二二	龜從筮逆	三五	書序	四七
舜典	二四	周公居東	三六	豐熙僞尙書	四七
惠迪吉從逆凶	二四	微子之命	三六	卷二	
懋遷有無化居	二四	酒誥	三六	詩有入樂不入樂之分	四九
三江	二五	召誥	三七	四詩	五〇
錫土姓	二九	元子	三七	孔子刪詩	五一
厥弟五人	二九	其稽我古人之德	三七	何彼穠矣	五一
惟彼陶唐有此冀方	二九	節性	三七	邶鄘衛	五三

黎許二國	五五	握粟出卜	六一	魯之春秋	六八
諸姑伯姊	五五	私人之子百僚是試	六一	春秋闕疑之書	七〇
王事	五五	不醉反恥	六二	三正	七一
朝濟于西	五五	上天之載	六二	閏月	七二
王	五五	王欲玉女	六二	王正月	七三
日之夕矣	五六	夸毗	六二	春秋時月並書	七四
大車	五六	流言以對	六三	謂一爲元	七四
鄭	五六	申伯	六三	改月	七五
楚吳諸國無詩	五七	德輶如毛	六三	天王	七六
幽	五七	韓城	六三	邾儀父	七六
言私其縱	五七	如山之苞如川之流	六五	仲子	七七
承筐是將	五八	不弔不祥	六五	成風敬嬴	七八
罄無不宜	五八	嗣	六六	君氏卒	七八
民之質矣日用飲食	五八	實始翦商	六六	滕子薛伯杞伯	七九
小人所腓	五八	玄鳥	六六	闕文	八〇
變雅	五九	敷奏其勇	六七	夫人孫於齊	八一
大原	五九	魯頌商頌	六七	公及齊人狩于糒	八二
莠言自口	六〇	詩序	六八	楚吳書君書大夫	八二
皇父	六一	卷四		亡國書葬	八三

許男新臣卒	八三	王貳於號	九一	春秋言天之學	九八
禘于太廟用致夫人	八三	星隕如雨	九二	左氏不必盡信	九八
及其大夫荀息	八四	築鄆	九二	列國官名	九八
邠人狄人伐衛	八四	城小穀	九二	地名	九八
王入于王城不書	八四	齊人殺哀姜	九三	昌歎	九九
星孛	八五	微子啓	九三	文字不同	一〇〇
子卒	八五	襄仲如齊納幣	九三	所見異辭	一〇〇
納公孫寧儀行父於陳	八五	子叔姬卒	九三	紀履緌來逆女	一〇〇
三國來媵	八六	齊昭公	九四	母弟稱弟	一〇一
殺或不稱大夫	八六	趙盾弑其君	九四	子沈子	一〇一
邾子來會公	八六	臨於周廟	九四	穀伯鄧侯書名	一〇二
葬用柔日	八六	樂懷子	九五	鄭忽書名	一〇二
諸侯在喪稱子	八七	子太叔之廟	九五	祭公來遂逆王后於紀	一〇二
未踰年書爵	八八	城成周	九五	爭門	一〇二
妣氏卒	八八	五伯	九五	仲嬰齊卒	一〇三
卿不書族	八八	占法之多	九六	隱十年無正	一〇三
大夫稱子	八九	以日同爲占	九七	戎菽	一〇四
有諡則不稱字	九一	天道遠	九七	隕石于宋五	一〇四
人君稱大夫字	九一	一事兩占	九七	王子虎卒	一〇四

穀梁日誤作曰

一〇五 泣戮於社

一一三 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

一一五

卷五

邦朋

一一四 之妻服也

一二五

閭人寺人

一〇五 王公六職之一

一一五 君之母妻

一二六

正月之吉

一〇五 奠摯見於君

一一五 齊衰三月不言曾祖已上

一二六

木鐸

一〇六 主人

一一五 兄弟之妻無服

一二七

稽其功緒

一〇七 辭無不腆無辱

一一五 先君餘尊之所厭

一二七

大牲

一〇七 某子受酬

一一五 貴臣貴妾

一二八

邦饗耆老孤子

一〇八 辯

一一六 外親之服皆緦

一二八

醫師

一〇八 須臾

一一六 唐人增改服制

一三〇

造言之刑

一〇八 饑不致

一一六 報於所爲後之兄弟之子

一三一

國子

一〇九 三年之喪

一一六 若子

一三一

死政之老

一〇九 繼母如母

一一二 庶子爲後者爲其外祖父

一三一

凶禮

一〇九 女子子在室爲父

一一二 母從母舅無服

一三一

不入兆域

一一〇 慈母如母

一一二 考降

一三一

樂章

一一〇 出妻之子爲母

一一三 噫歆

一三一

斗與辰合

一一二 父卒繼母嫁

一一三 卷六

一三一

凶聲

一一二 有適子者無適孫

一一三 毋不敬

一三一

八音

一一二 爲人後者爲其父母

一一三 女子子

一三一

用火

一一三 繼父同居者

一一五 取妻不取同姓

一三一